

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SZZB-23G016）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5.7558 万元，招标人为红河县奔康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总投资 16026.4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13151.16 万元，监理费约 15781 万元；主要包含近期工程及远期工程，分别为新建二水厂、老水厂改造、供水管网改造；给水主管、配水管总长度 24340m（不包含输水管长度），其中近期给水主管配水管总长度 23011m（23.011km），远期 1329m（1.329km）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磋商申请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要求：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需提供机构授权委托书）；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等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情况说明；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申请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提供证明材料；

3.1.5 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磋商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 信誉要求：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同时必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信息打印栏”中打印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报告中未出现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提供查询截图。

3.3 其他要求：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否则均按无效处理。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6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蒙自市复兴路复兴花园 4-5 号商铺）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蒙自市复兴路复兴花园 4-5 号商铺）

七、其他

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磋商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受红河县奔康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对“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项目编号: SZZB-23G016)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磋商申请人提出磋商申请。

2. 项目概况与磋商范围:

2.1 项目名称: 红河县县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含水厂新建)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项目。

2.2 预算金额: 657558.00 元。

2.3 最高限价: 657558.00 元。

2.4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约定的全部造价控制服务内容,档案交接完毕为止。

2.5 服务地点: 红河县。

2.6 服务内容: 完成业主交代的所有造价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 ①根据施工承包合同价、进度计划、编制工程用款计划书; ②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细则,确定控制目标; ③参与工程造价控制的有关会议; ④负责对施工单位上报的已完成工作量月报进行审核,并提供当月付款建议书; ⑤承发包双方提出索赔时,为委托方提供咨询意见; ⑥协助业主及时审核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 ⑦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图预算进行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 ⑧及时核定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出具完整结算报告;

2、竣工结算审核,出具审核报告。

2.7 服务质量要求: 造价服务工作应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应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

3. 磋商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磋商申请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要求: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需提供机构授权委托书);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以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等有

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成立不满 1 年的, 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或财务情况说明;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1.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申请人,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并提供证明材料;

3.1.5 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磋商申请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 信誉要求: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相关要求, 磋商申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 同时必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信息打印栏”中打印的企业信息公示报告(报告中未出现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 提供查询截图。

3.3 其他要求: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否则均按无效处理。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磋商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5 月 6 日, 每日上午 08: 30 时至 11: 30 时, 下午 14: 30 时至 17: 30 时(北京时间, 下同), 持单位介绍信原件到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蒙自市复兴路复兴花园 4-5 号商铺)领取磋商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

5.2 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600 元, 售后不退。

6. 磋商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磋商申请文件投递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 10 时 30 分，地点为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蒙自市复兴路复兴花园 4-5 号商铺）；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红河县奔康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玺

电 话：13988010455

采购理机构：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蒙自市复兴路复兴花园 4-5 号商铺

联系人：肖瑞

电 话：0873-3731852/1878733552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红河县奔康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红河县奔康城乡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红河州红河县

联 系 人：张玺

电 话：13988010455

电子邮件：37928554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蒙自市复兴路复兴花园 4-5 商铺

联 系 人：肖瑞

电 话：0873-3731852

电子邮件：105607262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肖琦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